

中国香料香精化妆品工业协会文件

China Association of Fragrance Flavour and Cosmetic Industries

香化协字[2015]86 号

关于中国香料香精化妆品工业协会 微信宣传渠道的通知

各相关单位：

为充分利用新媒介，拓展协会服务外延，截止目前，中国香料香精化妆品工业协会秘书处共开辟两个公众微信平台、一个微信群，现将其定位及联系方式通知如下：

1、中国香料香精化妆品工业协会公众微信号，其定位在反映行业公众信息，行业动态等。旨在利用新媒介宣传协会相关公众信息。该公众微信号由协会综合信息部负责运作（联系方式：冯锐：010-67663035，fengr@caffci.org；刘珊珊：010-67663114-822，liushanshan@caffci.org）。

2、中国香化协会商务交流公众微信号，其定位在协会商业信息交流，例如广告，供需关系及其他商业运作方面的文章介绍等，该公众微信号由协会市场部负责（联系方式周辉：010-67663127，zhouhui@caffci.org；张鹏：010-67663114-825，zhangpeng@caffci.org）。同时为尽可能

保证信息的真实性，商业交流微信公众号仅登载会员单位信息。

3、“中国香化协会论坛”的微信群，由办公室负责（联系方式：王婷婷：010-67626799，wangtt@caffci.org），其作用主要是便于大家交流除商业信息外的业内相关信息。

请大家根据各自的需求，选择不同的平台。请大家对我们的工作多提宝贵意见，以便于我们改进工作，努力将协会工作愈做愈好。

中国香料香精化妆品工业协会
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五日

